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豫金刚石

公告编号：2020-055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郑州华晶”）近日结合企查查、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信息以及收到的相关法律文书，并向公司有关部门进行问询或了解，现将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信息披露

关于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情况，具体可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相关公告索引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1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19-069	2019年10月26日
2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19-080	2019年12月4日
3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19-081	2019年12月13日
4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2020-001	2020年1月7日
5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03	2020年1月14日
6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09	2020年3月4日
7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10	2020年3月17日
8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11	2020年3月25日
9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17	2020年4月9日
10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36	2020年4月30日
11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51	2020年5月28日
12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2	2020年6月4日

二、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 (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 情况
1	焦作市美晶科技有限公司	6,438.00	焦作市美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焦作美晶”）与郑州华晶于2012年10月16日签订《合资协议书》，双方合资设立焦作华晶钻石有限公司（简称“焦作华晶”），焦作美晶称焦作华晶在运营过程中，郑州华晶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了其作为公司股东的权益。	原告诉讼请求： 1、判决郑州华晶赔偿焦作美晶应得利润损失6,438万元； 2、诉讼费由郑州华晶承担。	焦作美晶已撤诉。
2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107.6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远东公司”）诉称，2017年6月6日，其作为委托人，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贷款人，与华晶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晶精密”）签订了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7年6月23日至2020年6月23日。同日，远东公司与华晶精密签订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华晶精密支付给远东公司250万元作为履行合同的保证金且不收取利息。郑州华晶、郭留希分别于远东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保证函》。委托贷款分12期偿还贷款本息，由于华晶精密屡次逾期，2019年6月5日起未再支付任何款项，远东公司提起诉讼。	1、判决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远东公司借款本金19941903.87元； 2、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远东公司截至2019年10月10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429309.22元，及自2019年10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违约金； 3、郑州华晶、郭留希对华晶精密上述第一、二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郑州华晶、郭留希履行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华晶精密追偿。	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2,107.64万元。
3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405.62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中原小贷”）诉称2018年12月13日其与郑州高新科技企业加速器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加速器”）签订了《额度贷款合同》，约定中原小贷向加速器核定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15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12月13日至2019年12月12日止。2018年12月13日，中原小贷分别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华晶”）、郭留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日郑州华晶向中原小贷出具《担保承诺函》。后因加速器未按期付息，河南华晶、郭留希、郑州华晶未按约定承担担保责任，中原小贷根据合同约定提前收回全部借款本金，向法院提起诉讼。	维持原判： 1、判决加速器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中原小贷借款本金41301076.59元、利息2755102.08元； 2、加速器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中原小贷律师费148500元； 3、河南华晶、郭留希、郑州华晶对上述第一、二项判决内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河南华晶、郑州华晶、郭留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加速器追偿。	二审已判决，公司拟申请再审。
4	济南市冶金科学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24.59	济南市冶金科学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济南冶金研究所”）与郑州华晶2019年1月签订了《采购合同》，合同	郑州华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济南冶金研究所货款2198000元及至2019年	一审已判决。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 (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金额 2498000 元。合同约定郑州华晶从济南冶金研究院采购顶锤产品。合同签订后济南冶金研究所积极组织生产，向郑州华晶交付了全部货物，郑州华晶未能支付全部价款，济南冶金研究院向法院提起诉讼。	9 月 23 日逾期支付货款利息 45851 元。	

注：上述诉讼案件的涉诉金额因利息原因可能存在变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事项除上述诉讼有进展外，其他诉讼暂无进展。

三、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现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焦作美晶撤诉外，公司目前共涉及 48 项诉讼/仲裁案件，案件金额合计约 418,892.33 万元（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因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无法判断涉诉金额，案件合计金额未包含该案件涉诉金额），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案件 44 项，案件金额约 395,850.07 万元（不含公司与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案件 4 项，案件金额约 23,042.26 万元。

2、鉴于部分诉讼尚未开庭，部分诉讼进入诉讼程序，经对诉讼相关事项的全面梳理及与律师团队充分沟通后，公司根据目前的涉诉情况，已计提预计负债 279,071.16 万元，同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因与河南中融智造实业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件，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22,302.55 万元；因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纠纷案件，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5,056.41 万元；因与牛银萍纠纷案件、张志军案件法院分别划扣公司土地补偿款 2,000.00 万元、2,400.00 万元；因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纠纷案件，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2,107.64 万元。上述五项诉讼案件，合计划扣公司资金 33,866.60 万元，即形成诉讼损失

33,866.60 万元，公司据此金额计入营业外支出。因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最终判决，相关诉讼对公司盈利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3、经自查，部分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决策程序审议批准。目前，公司在全面自查及核实中，并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争取尽快解决相关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4、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对诉讼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18 日